附件一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強制檢測公告詳情

1. 任何在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七月十五日曾身處香港新界葵青貨櫃碼頭的貨櫃船“Maersk Lima”超過一小時的人士（包括但不限於全職、兼職和替假員工及訪客），須於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或之前接受檢測。受檢人士若在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七月二十三日期間已進行檢測，會獲視為已遵從強制檢測公告的規定。